

## 教育局通函第43/2023号

分发名单：各中、小学及幼稚园校长  
（英基学校协会属下学校及国际学校除外）

副本送：各组主管备考

（注意：所有中、小学及幼稚园校长和教师均须阅读此通函）

### 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

#### 摘要

本通函旨在提醒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须注意的要点。所有教师均须传阅本通函，并与[教育局通函第 172/2015 号](#)（「课本、教材和学材分拆订价」政策的推行）一并阅读。本通函取代本局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发出的教育局通函第 63/2022 号。

#### 详情

2. 教育局将于 2023 年 4 月下旬更新 2023/24 学年的「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www.edb.gov.hk/rtl](http://www.edb.gov.hk/rtl))。学校应作出专业判断，为学生选择优质和合适的课本及其他学与教资源，提升学与教效能。



3. 在选择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学校应遵照[附件一](#)「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须知」的建议，包括评选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原则和程序、发展校本学与教资源的注意事项等。学校**尤须谨慎考虑学生的学习需要和能力及家长的经济负担，以决定是否有真正需要选用补充作业**。我们必须强调这些补充作业的质素没有保证，内容或只包含无意义或过多缺乏情境的机械式操练，对学习既不適切，亦无裨益，强烈建议学校**不应选用**。

4. 在「课本、教材和学材分拆订价」政策（下称「分拆政策」）下，课本出版社须为课本、学材及教材分别订价，不可将课本连同学材或教材以捆绑方式销售。课本出版社亦不可向学校送赠或让学校免费借用学材或教材。不论学校选用的课本是否列于「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学校不可接受课本出版社或课本零售商任何形式的捐赠或利益，但可以接受课本出版社为学校提供作选书用的课本样本，以及在符合[附件二](#)「免费教师用书的规范」下的免费教师用书。学校在选用课本出版社提供的学与教资源或服务前，应注意采购程序和付费安排。

5. 为进一步加深学校了解选用课本及学与教资源的一般原则，以及编订学校书单时须注意的要点，教育局将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 举办 **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网络研讨会**。有关详情及报名方法，请参阅教育局培训行事历（课程编号：**CDI020230879**）：

<https://tcs.edb.gov.hk/tcs/admin/courses/previewCourse/forPortal.htm?courseId=CDI020230879&lang=zh>

此外，教育局于「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提供以下参阅资料：

- 「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印刷和电子）和课程资源一问与答」
- 「优质课本基本原则」
- 「修订课程的新课本资讯」

6. 为让下学年课本的供应正常，教育局建议小学及中学 **尽早完成评选下学年课本的程序**，并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 及 **6 月 15 日** 或之前通知相关课本出版社或课本零售商已确定选用的课本 / 学材，以制作学校书单。本局亦鼓励学校考虑采用便利购买课本 / 学材的措施，例如为学生安排集体订购。详情请参阅以下「学校编订书单建议日程」。

#### 学校编订书单建议日程

2023 年 3 月 30 日	出席教育局举办的学校选用优质课本和课程资源网络研讨会
2023 年 4 月下旬	参阅教育局「教科书资讯」网页上 2023/24 学年的「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
2023 年 4 至 6 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设立科目 / 学习领域 / 幼稚园选书委员会，并启动下学年课本的评选程序</li> <li>• 将学校书单呈交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审批</li> <li>• 于下列日期或之前通知相关课本出版社或课本零售商已确定选用的课本 / 学材，以制作学校书单</li> </ul> <p style="margin-left: 20px;">小学：<b>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b>或之前 中学：<b>2023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b>或之前</p>
2023 年 7 月 17 日或之前	将 2023/24 学年学校书单（全学年或上学期）邮寄或电邮至教育局

## 收集学校书单

7. 为了让本局掌握学校选用课本及「分拆政策」实施的整体情况，各中、小学须将 **2023/24 学年最后版本的学校书单（全学年或上学期）于 2023 年 7 月 17 日或之前**，通过电邮([textbook@edb.gov.hk](mailto:textbook@edb.gov.hk))或邮寄至以下地址呈交本局（请注明学校编号）：

九龙九龙塘沙福道 19 号  
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  
东座 3 楼 E326 室  
教育局课程资源组收  
（附 2023/24 学年书单）  
  
（学校编号：\_\_\_\_\_）

## 查询

8. 学校如有查询，请电邮([textbook@edb.gov.hk](mailto:textbook@edb.gov.hk))或致电 3698 3947 与课程资源组联络。

教育局局长  
陈碧华博士代行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



# 学校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须知

(2023年3月修订版)

下列资料供幼稚园、小学及中学教师为学生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作参考及指引：

## 1. 设立科目 / 学习领域 / 幼稚园选书委员会评选课本和学与教资源

- 1.1 学校（包括幼稚园）应设立科目 / 学习领域 / 幼稚园选书委员会（下称选书委员会），负责挑选学生使用的课本。各选书委员会的成员，应包括校内所有任教有关科目 / 学习领域 / 幼稚园学习范畴的教师。就小学及中学而言，选书委员会的主席应由科目主任 / 学习领域主任担任；幼稚园方面，应由负责学务的主任担任。
- 1.2 学校应订定适当程序，规定选书委员会的成员申报任何可能会影响或被视为会影响他们执行选书职务时的判断的利益冲突（请参阅[附件三「利益冲突申报书」](#)范本）。
- 1.3 学校须制定评审机制，以评估和更新学校的学与教资源，包括校本学与教资源。同时，学校须为选择课本及学与教资源确立清晰的校本准则。有关发展和管理学与教资源的详情，请参阅[《中学教育课程指引》\(2017\)（分册 10：优质的学与教资源）](#)或[《小学教育课程指引》\(试行版\)》\(2022\)（分章 7：促进学习经历的教师）](#)。
- 1.4 各科目 / 学习领域 / 幼稚园学习范畴组别须恒常检视学校采用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使用效能，如有需要更换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相关的选书委员会须启动选书程序，并把选书结果呈交校长及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审批。如选书委员会认为适用的课本多于一套，便应按照优先次序列建议书目。学校如有充分理由不选用选书委员会推荐的课本，应把相关理由详录备案，方便日后查考之用。
- 1.5 频密更换课本和学与教资源会增加家长的经济负担。因此，只有在现行使用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不再适合学生使用；或整个学习阶段的课本已改版；又或将选用电子课本以加强电子学习时，才可更换课本。选书委员会须提供更换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充分和合理理据，并确保更换课本和学与教资源对学生学习不会构成负面影响。选书委员会的最终决议和意见，亦须妥善记录在案。
- 1.6 学校编订书单时可通过不同渠道，如家长教师会，征求和考虑家长对采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意见。
- 1.7 营办多于一所学校的办学团体应容许属下学校按校本需要选择不同的课本，而不应硬性规定他们使用同一套课本。

## 2. 评选课本和学与教资源

学校评选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时，应遵守下列指引：

### 2.1 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质素

教育局发布「[优质课本基本原则](#)」，供教师选用优质课本时作参考，当中包括以下重点：

- 课本内容须依照最新课程文件所胪列的课程宗旨和目标编写，包含课程的基本元素，并培养学生正面的价值观和态度。
- 课本内容及资料必须正确、完整、客观和持平。
- 课本内容应符合学生的学习需要和能力，能引发学生的兴趣，让他们积极地投入学习及帮助他们掌握相关的知识和技能，以达到预期的学习成果。
- 课本应提供适量的优质学与教材料，但不应包含过多资料，让学生学会自主学习。
- 课本内容及学习活动能激发学生思考，提升他们的理解、探究和共通能力，以助学生学会学习。

根据以上原则，学校须因应校情制定校本评审准则。详情可参考「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上的「选书原则」及「电子教科书选书原则」。

此外，学校应主要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质素，而非作者的履历和知名度。学校亦应小心筛选作业 / 补充学材。这些材料绝大部分未经教育局评审，教师应谨慎地考虑有否真正需要选用这些材料。

### 2.2 参考教育局的「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

学校选用课本时应参考「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www.edb.gov.hk/rt1](http://www.edb.gov.hk/rt1))。「适用书目表」及「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内的课本是按课程发展议会编订的各科课程文件而编写，其内容、学与教、组织编排、语文、编印设计（印刷课本适用）、电子学习的教学法，以及技术及功能要求（电子课本适用）等方面均已通过教育局课本评审小组的评审。「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网页亦加入核心评审项目的概括评语，供教师为学生甄选优质课本时作参考。

学校亦可采用「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以外的课本和学与教资源。教师应运用其专业知识，按课程的宗旨和目标，以及学生的能力和学习需要，选取合适的教材、调适教材的内容，或编订校本教材。

### 2.3 采用多元化的学与教资源

学与教资源的种类及来源繁多，课本并不是促进学与教的唯一资源。教师可善用教育局提供的资源，例如各科的学与教资源套、载于「教育局一站式学与教资源平台」([www.hkedcity.net/edbosp](http://www.hkedcity.net/edbosp))和「教育多

媒体」([emm.edcity.hk](http://emm.edcity.hk))的资源，以及其他生活化材料作为辅助教材，以提升学与教效能，并减少对课本的倚赖。

#### **2.4 考虑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价格**

除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质素外，学校亦必须考虑课本价格及家长的经济负担能力。当有多于一套质素相若的适用课本或学与教资源可供选择时，学校应考虑选取价格最为低廉的一套。此外，学校应**审慎地考虑**应否选用与课本相连的其他学与教资源及没有提供价格的课本，如决定选用，必须把选用的原因记录在案及获得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的批准。

课本价格比较及变动等资料已列于「适用书目表」 / 「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网页。如课本出版社有提供与课本分拆的学材的价格资料，上述网页亦会附有相关价格资料网页的超连结，方便学校及家长参阅。

#### **2.5 避免不加筛选地采用同一课本出版社的教材**

教师应灵活运用适切的教材进行教学，以配合学生的需要，避免为了方便起见而采用同一课本出版社的教材。教师在选用课本出版社的教材前，应审慎检视教材的质素，并且考虑学生的学习需要。

#### **2.6 考虑印刷课本的设计和重量**

为减轻书包重量，学校应优先选择以分册或独立单元形式钉装及重量较轻的课本。为避免学生眼睛过劳，教师在选择课本时，应关注课本的纸质和字体的大小（应为 12 号或以上）。在选用印刷课本时，学校应确保课本的纸张必须是轻而薄、耐用及不反光；课本的重量亦须在考虑之列。

#### **2.7 考虑电子课本的技术规格要求**

在选用电子课本时，学校应考虑电子课本的技术规格要求、下载容量和使用者帐户的有效年期，以及评估学校的设备与技术支援是否足够。

#### **2.8 逐步更换新系列的课本 / 学与教资源**

如学校拟更换一系列的课本 / 学与教资源，应从该学习阶段的最低年级起逐级更换。除了为配合推行新 / 修订 / 更新课程，或有关课本已不在市面上流通等原因外，学校不应在同一时间为所有级别改用新系列的课本 / 学与教资源。

### **3. 编订、印制及派发学校书单**

#### **3.1 编订学校书单**

在编订学校书单时，学校务须**认真考虑**整份学校书单内家长需购买课本及 / 学材的总价。在「分拆政策」下，课本出版社须为课本和分



拆的学材 / 教材分别订价，因此课本订价不应包括与课本相连的学材 / 教材，例如暑期作业、补充练习、网上学与教资源等。有关编订书单的注意事项及书单示例，请参阅 [附件四](#)。

### 3.2 印制学校书单

学校如选择由课本零售商代为印制学校书单或售卖课本，必须确保：

- 家长及学生清楚知道他们有权向任何课本零售商购买课本，而无须向特定的课本零售商购买。
- 书单上的资料都是最新和准确。

此外，学校须按 [教育局通告第 10/2016](#) 号（学校的商业活动）所列的原则、指引和程序，以公平、公开及透明的机制，进行具竞争性的招标 / 报价程序甄选课本零售商。学校亦应要求课本零售商提供弹性，容许家长及学生按需要购买书单上个别的课本 / 学材。

### 3.3 派发学校书单及上载书单于学校网页

学校应在学期结束前及新生入学时向家长 / 学生派发下学年的学校书单。学校亦应将各级的书单上载至学校网页，供家长参考。学校可通过家长教师会等渠道，向家长提供消费者应有权益的资料、收集家长对学校书单上课本的意见，并向课本出版社反映。

## 4. 考虑家长 / 学生的利益及消费者权益

### 4.1 「学校书簿津贴计划」

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辖下的学生资助处（学资处）设有「学校书簿津贴计划」，为就读于官立学校、资助学校、按额津贴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下的本地学校而有经济需要的中、小学生提供津贴，以支付必须的书簿费用及杂项等就学开支。有关「学校书簿津贴计划」的详细资料，请浏览学生资助处网页 (<https://www.wfsfaa.gov.hk/sc/sfo/index.htm>)。

### 4.2 向家长发放有关购买课本的资讯

为保障家长及学生的权益，学校应告知家长下列要点：

- 教育局将于本年 6 月更新「教科书资讯」网页上的「家长购书小锦囊」电子单张，并鼓励学校把电子单张通过学校网页或内联网转发给家长和学生，让他们在下学年开学前购买课本时作参考。
- 教育局将于本年 7 月下旬至 10 月期间，更新「教科书资讯」网页上由课本出版社提供的「新学年课本及相关学材供应资讯」，方便学生及家长参考，以免他们为购买未出版的课本而不必要地奔波。
- 家长倘若未能在市面上买到学校书单所列的课本，可直接向有关课本出版社联络。
- 教育局将于本年 7 至 10 月期间设立「教科书资讯热线」。家长如就购买课本事宜有任何查询，可于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5

时 30 分，致电热线 3698 3947 或 3698 4025；或发电邮至 [textbook@edb.gov.hk](mailto:textbook@edb.gov.hk)。

#### 4.3 印刷课本循环再用

教育局鼓励学校与家长教师会及环保机构合作，推行不同形式的课本循环再用计划，例如捐赠或买卖二手课本、购买参考书和故事书让学生借用，以加强学生的环保意识，以及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有关详情可参阅「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上的「课本循环再用资讯站」。

## 5. 维护诚信

### 5.1 不可接受课本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的捐赠 / 免费学与教资源

- 学校不可接受课本出版社或课本零售商的任何捐赠或其他形式的利益，例如：免费给学校借用器材、教具或教学配套资源；免费到校支援服务或教师培训（电子课本的必要售后技术支持除外）；津贴器材或教具；赞助学校活动；在学校刊物刊登广告；赠送花篮、奖学金、及奖品等，以免增加课本出版社出版课本的成本及避免学校在选择课本时受以上利益影响。此外，教师亦不应接受课本出版社在任何时间，尤其在推广课本时提供的任何利益或奢华款待，以免损害学校的声誉和教师的专业形象。
- 除课本的样本和符合有关规范的免费教师用书（详情请参阅 [附件二](#)），学校不可接受及不应向课本出版社索取免费的学与教资源。
- 如学校违反上述指引，教育局会作出适当跟进。
- 有关学校及其教职员收受利益和捐赠事宜的详情，请参阅 [教育局通告第 3/2022 号](#)（学校及其教职员接受利益和捐赠事宜）。

### 5.2 校内售卖课本

如学校选择在校内售卖课本给家长 / 学生，须注意以下各项要点：

- 学校的校监、校董、教职员或其他雇员应避免有任何利益冲突。在无可避免有利益纠葛的情况下，有关雇员必须主动申报利益，并须获得学校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的书面批准，而该等资料，包括所涉及的利益冲突和管理层的决议必须公开，让所有家长及学生知悉。
- 学校为了方便家长 / 学生或获得特别折扣而在校内售卖课本，必须先获得学校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的书面批准，而学校亦不可在售卖课本中获利。学校必须保留正确和完整的课本销售账目纪录。
- 学校应让家长 / 学生清楚购买电子课本的方式及有关条款。
- 学校应谨慎挑选课本零售商。学校如对课本零售商的经营手法存疑，例如其所提供的折扣超越合理范围，应与相关课本出版社联络，以了解课本零售商的供货来源。



- 学校应让家长 / 学生清楚校方与课本零售商的有关安排及他们有权不向校方购买课本。

### 5.3 责任承担

- 在选取和编订学与教资源时（包括教科书、校本教材、图书馆藏书及其他阅读材料），学校管理层有责任确保校本学与教资源配合中央课程的宗旨和目标，内容及资料必须正确、完整、客观和持平。教师须有效地运用学与教资源协助学生掌握相关的知识和技能，培养他们正面的价值观和态度。
- 学校的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校长及教职员均有责任确保本须知内有关选用课本和学与教资源的措施得以切实执行。如有关人士未有申报利益冲突，或未经学校校董会 / 法团校董会同意而收受捐赠或其他形式的利益，将会对学校管理层的诚信及公信力造成负面影响，并须为其不当行为负上责任。

## 免费教师用书的规范

免费教师用书是课本的使用手册，就课本的内容加以说明，并提供学与教策略的建议，供教师参考。免费教师用书不能替代教师规划和设计课堂，必须符合「分拆政策」的原则，以免提高课本的价格。

### 免费教师用书内容可包括：

- 课本出版社提供的补充学材或由第三方发展的学与教资源的网站连结；课本练习的题解和建议答案；以及聆听学习活动的录音文稿，供教师在备课或设计教学活动时参考；
- 就照顾学生学习多样性和促进学习的评估提供教学建议，以及适量的学与教资源供教师在备课或设计教学活动时参考；以及
- 「按需求列印」内容样本和电子学习工具的使用指南 / 功能简介（电子课本适用）。

### 免费教师用书内容不可包括：

- 额外的补充练习、试题库、教学软件 / 应用程式等形式的学与教资源；
- 可作复印用途的工作纸原件、非公开的网上教学补充资源或其他形式的网上教材；
- 教具，如挂图、海报、歌曲示图、磁贴；
- 可跟进学生于课堂上使用电子课本情况的学习管理系统；以及
- 记录学生个人学习进程的档案管理系统。

( 学校名称 )  
**利益冲突申报书**

此范本可于 [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 下载  
(路径：> 学校及教师相关 > 利益冲突申报书范本)

**甲部 - 全体教师利益申报** (由选书委员会成员填写)

致： (批核人员)

本人已细阅学校就利益冲突方面所制定的政策，并明白其内容。本人确认本人在执行选用课本职务时 有/没有\* 利益冲突情况。

	申报职员姓名	签署		日期
		本人 <u>没有</u> 任何利益冲突情况	本人 <u>有</u> 利益冲突情况 (请同时填写本申报书的乙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请删去不适用者)

**( 学校名称 )**  
**利益冲突申报书**

**乙部 - 个别教师利益申报** (由申报职员填写)

致： ( 批核人员 )

本人在执行选用课本职务时遇到 *现有 / 潜在\** 利益冲突情况，现申报如下：

<b>详细资料</b> (请在合适空格 <input type="checkbox"/> 内划 "✓" 号)	
相关人士 / 公司	(例如：课本出版社名称)
利益冲突详情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 <i>现 / 曾*</i> 担任上述公司的课本 <i>作者 / 顾问*</i> 。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涉及上述 <i>人士 / 公司*</i> 的私人利益 <sup>#</sup> 。 (请注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的 _____ (请注明关系) <i>现 / 曾*</i> 担任上述公司的课本 <i>作者 / 顾问*</i> / 涉及上述 <i>人士 / 公司*</i> 的私人利益 <sup>#</sup> 。 (请注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请注明：_____)
补充资料 (如有需要)： _____	

<sup>#</sup> 「私人利益」包括教师个人、家人、亲属或私交友好、所属会和协会的经济和其他利益，以及该员曾受恩惠或欠下人情的任何人的经济和其他利益。

(\* 请删去不适用者)

日期： \_\_\_\_\_

\_\_\_\_\_ (申报职员姓名)

**丙部 - 回条** (由批核人员填写)

致： ( 申报职员 )

(i) 你在 \_\_\_\_\_ (日期) 呈交的利益冲突申报书经已收悉。本校现决定：

- 你无须再执行或参与执行乙部提及可能引致利益冲突的职务。
- 如乙部中提及的资料没有更改，你可继续处理乙部提及的职务，但你必须维护本校利益，确保不受你的私人利益所影响。
- <sup>#</sup>其他 (请注明：\_\_\_\_\_)

<sup>#</sup> 其他措施包括：(a) 放弃个人 / 私人利益 (例如放弃所涉投资)；(b) 继续处理有关工作，但会由一名独立人员参与、监督或检视部分或整个决策过程。

(请在合适空格  内划 "✓" 号)

(ii) 采取上述 (i) 项所提及措施的理由： \_\_\_\_\_

日期： \_\_\_\_\_

\_\_\_\_\_ (批核人员姓名) / (职位)

## 编订学校书单注意事项

### 学校书单所载的必要资料

- 学校书单必须载有书名、版次、编著者、课本出版社、价格等项目，以及注明课本是否选取自教育局「适用书目表」或「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等资料。为协助学生购买正确的二手印刷课本，学校须在书单上列明各科课本的适用版次。
- 若课本出版社为个别学校编制校本教材，包括剪裁「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上课本的内容、调整课题次序，或加入学校的自制素材，为避免公众误以为该等教材已经教育局审批，学校必须在书单上清楚注明为「学校校本教材」（例如：XX 数学—XX 学校校本教材）。详情请参阅附录一「小学书单示例」及附录二「中学书单示例」。
- 学校在编订高中（中四至中六级）书单时，应只列出学生在该学年 / 年级所需用的课本（即不应包括该学年 / 年级不需使用的课本），以免造成家长额外的经济负担。
- 书单上应注明书单编订日期，并清楚说明课本价格只供参考之用。学校应通知学生及家长可到任何课本零售商购买课本。
- 为配合「分拆政策」，学校如选用「套装」课本（即课本和与其相连的学材，例如：工作纸和温习册），须在书单上列出该相连学材的资料（即学材名称及分拆价格）及有关课本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的联络资料。学校亦可考虑提供集体订购学材服务，以方便使用二手课本的学生。详情请参阅附录二「中学书单示例」。
- 若学校协助使用二手课本的学生代订学材，应在书单上清楚注明相关字句，例如：「待开学后，校方会为使用二手课本的同学向课本出版社集体订购（科目）的电子学习帐户」；或在书单上提示家长 / 学生可联络相关课本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订购有关学材，例如：「使用二手课本的同学可联络课本出版社订购（科目）工作纸」。
- 学校应尽量减少在书单内使用符号，以助家长理解书单内容。

### 「改版」 / 「重印兼订正」 / 「重印」课本

- 「改版」课本：  
由 2010/11 学年起，课本出版社须遵守课本「五年不改版」的规定，以免课本频密改版，从而减轻家长的经济负担。「改版」课本的内容改动必须较旧版有相当幅度的修订及改善。课本出版社申请改版时，必须将修订的内容及其理据提交教育局审批，获批准后方可改版。
- 「重印兼订正」课本：  
「重印兼订正」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只涉及少量资料更新。一般而言，这些课本的封面和封底设计、书名、书页的大小和页次，均不能作任何改动，故学生仍可以沿用原有版次的二手课本。



- 「重印」课本：  
一般只涉及轻微的改正（例如更改植字的错误），学生可以沿用原有版次的二手课本。
- 出版社须在「重印兼订正」和「重印」课本上清楚注明原有版次的年份和重印年份，并通过学校免费提供勘误表予使用原有版次二手课本的学生。
- 学校须在书单上清楚列明「重印兼订正」课本的原有版次二手课本仍可使用，教师亦须将出版社提供的勘误表分发给使用二手课本的学生，或通知学生有关修订的资料。
- 学校和学生亦可通过教育局「教科书资讯」网页([www.edb.gov.hk/textbook](http://www.edb.gov.hk/textbook))上的「适用书目表」下载这些勘误表。网页并提供了「重印兼订正」课本的适用版次资料，供学校在编订书单时参考。

### 参考材料

- 学校应在学校书单上列明参考学材如字典、地图是「参考材料」或「新生适用」，让已拥有同类参考材料的家长 / 学生自行决定是否需要购买。
- 为更有效运用资源，教育局鼓励学校购买若干参考材料，并放在课室或图书馆内供学生借阅。学校亦可让学生集资订购故事书之类的补充读物，以轮流使用。
- 学校应在书单上清楚地列出哪些属学生必须购买的课本，哪些属学生非必要购买的参考材料，让学生及家长可按其意愿选择购买与否。

### 在个别书册供应短缺情况下提供便利购书的安排

- 就个别图书册及课本册次较多的科目（如生活与社会科），在个别课本零售商的供应有时会较为紧张。为协助学生 / 家长订购相关书册，建议如下：

#### 图书册

学校在开学后作集体订购；或学校图书馆购入一定数量的图书册，给予学生轮流使用。

#### 生活与社会科（中学）

此科设有多个核心单元及增润单元，让学校按校情灵活选用部分或整个课程。惟个别单元书册的发行量不多，令课本零售商的供应时有短缺。学校可与出版社联络，由学校代学生向出版社 / 课本零售商集体订购，并在书单上加以注明，例如：「学校将在开学后为学生集体订购生活与社会科的课本」。

以上各项详情，请参阅附录一「小学书单示例」及附录二「中学书单示例」。

## 小学书单示例

### 2023/24 学年学校书单 (小一上学期)

编订日期：2023 年 5 月 x 日

- 报价只供参考之用，学生及家长可随意到任何课本零售商购买课本。
- 印有「重印兼订正」或「重印」的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学生仍可沿用原有版次的二手课本。

	书名/适用版次	出版社	
<b>中国语文</b>			✓ 清楚列明该课本的适用版次
1#	中国语文小一上第一册 (2016 年第二版，2021 年重印)	***	***
2#	中国语文小一上第二册 (2016 年第二版，2019 年重印兼订正)	***	✓ 清楚列明该课本为「重印兼订正」
3	汉语字典(初阶) (2015 年版) (参考材料，可选择购买与否)	***	✓ 清楚列出学生可选择是否购买参考材料
<b>常识</b>			
4#	常识课本第一册 (2019 年初版)	***	✓ 课本和作业独立订价
5	常识作业第一册 (2019 年初版)	***	
<b>数学</b>			
6	小学数学第一册—XX 学校校本教材 (包括作业：\$**) (学校集体订购)	***	✓ 清楚注明「XX 学校校本教材」
<b>音乐</b>			✓ 列出所需的学材，方便二手课本使用者
7#	音乐第一册 (1.1 版)(电子课本) (学校集体订购)	***	**

#### 说明：

#	课本已通过教育局评审，并列于「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上。
---	--------------------------------------

## 中学书单示例

### 2023/24 学年学校书单 (中一)

编订日期：2023 年 6 月 x 日

- 报价只供参考之用，学生及家长可随意到任何课本零售商购买课本。
- 印有「重印兼订正」或「重印」的课本并非新版或改版课本，学生仍可沿用原有版次的二手课本。

书名/适用版次		出版社	编著者	定价
<b>中国语文</b>				
1#	中国语文中一上册 (2014 年第二版, 2019 年重印兼订正) ←			
2	XX 学校中国语文中一级校本教材 ←	***	***	开学后向学校购买
3	汉语成语词典(修订版)(2015 年版) (参考材料, 可选择购买与否) ←			
<b>科学</b>				
4#@	科学课本第一册 (2018 年初版)(套装) (包括工作纸: \$***) ←			
5	科学课本第一册 (2018 年初版) ←			
6	科学作业第一册 (2018 年初版) ←			
<b>生活与社会</b>				
7#	生活与社会 E4: 全球议题: 儿童福祉 (2016 年版, 2020 年重印) ←	***	***	**开学后由学校集体代订
<b>资讯及通讯科技</b>				
8#	资讯及通讯科技中一基本单元 (1.1 版) (电子课本)(学校集体订购)	***	***	\$**

**说明:**

#	课本已通过教育局评审, 并列于「适用书目表」/「电子教科书适用书目表」上。
@	待开学后, 校方会为使用二手课本的同学向出版社/课本零售商集体订购与课本相连的学材。或 使用二手课本的学生可联络课本出版社/课本零售商, 购买与课本相连的学材。

## 课本出版社联络资料

使用二手课本的学生可到课本零售商购买工作纸、温习册等学材。如有需要, 可致电联络课本零售商(① XXXX XXXX)或相关课本出版社。

出版社	联络电话	课本出版社学材网址
AAA	① XXXX XXXX	www.***.com.hk
BBB	② XXXX XXXX	www.***.com.hk